



因應九年一貫課程—體育教師應有的認識及作法

王春凌/彰化縣線西國小教師兼總務主任



九年一貫課程應該培養具備人本情懷、統整能力、民主素養、鄉土與國際意識，及能進行終身學習之健全國民為基本理念。

壹、前言

號稱跨世紀的教改工程—九年一貫課程，預計在九十學年度開始實施，國民教育階段九年一貫課程總綱綱要已於去年（87）九月底公布，此一攸關國民教育成敗至鉅的空前措施，已在基層教師中引起熱烈的討論。回顧民國82年，新課程標準在一片教改聲中，終於由教育部修正發布，且於85學年度開始逐年實施，關於新課程標準的精神內涵及特色趨勢，至今全省各地仍大肆舉行相關的教師研習活動，絕大多數的教師仍在摸索當中，未料，九年一貫課程又即

將付諸實施，其課程修訂之急遽、實施時間之緊迫，著實讓基層的教育工作者眼花撩亂、目不暇給，甚至無所適從。

筆者以為，教師乃教育政策的實踐者，攸關教育成敗的關鍵人物，既然九年一貫課程勢在必行，教師的角色將有很大的改變，未來將以學生生活的學習為中心，有創意的引導學生學習，獲得「可以帶著走」的個人基本能力。因此，教師應提升自我的專業水準與教學基本能力，透過學校本位課程的設計理念，不斷發展校內的課程型態與教材內容，尤其對人文素養的增進，資訊科技融入各科教學等多方面的教學能力需求，學校與教師都應積極做好準備與進修工作。

貳、九年一貫課程發展的時代背景

九年一貫課程總綱綱要揭橥「展望二十一世紀將是一個資訊爆炸、科技發達、社會快速變遷、國際關係日益密切的新時代——」，因此，面對國內外社會急遽變遷，台灣也邁向多元、開放、競爭與富裕，學校的課程與教材必須與社會緊密的結合。國內

學者陳伯璋（民88）認為，九年一貫課程總綱綱要的修訂，反映了下述世紀末的時代背景：

一、反「集權」（或權威）

我國以往課程發展大抵是一種「由上而下」的模式。但由教科書的開放「審定本」代替「統編本」，「課程綱要」代替「課程標準」，「學校本位課程發展」已成為新的趨勢。

二、反「知識本位」（或專業）

「學科本位」的課程，學生學習的知識增加了，但卻與日常生活愈來愈疏離，知識反成了心靈宰制的工具。因此，科目與時數的刪減，學習活用的知識成了強烈呼籲。

三、反「精英」導向

教育的主題是全體受教者，每位學習者都應獲得其適性發展的機會。因此，課程應提供給每位學生充分發展的機會，及適應社會所需的基本能力，而不是少數精英獲利的特權。

綜上所述，由於課程與教材的改革速度及幅度均遠不及社會的需求，當前的學校課程遭受質疑和批判，教育改革轉變為教材內容的更新可說是全民共識。

參、九年一貫課程改革基本

理念與實施方式

一、五大基本內涵

教育部於去年九月三十日公布九年一貫課程總綱綱要（教育部，民87）清楚的揭示：九年一貫課程應該培養具備人本情懷、統整能力、民主素養、鄉土與國際意識，及能進行終身學習之健全國民為基本理念，因此其基本內涵至少包括：人本情懷、統整能力、民主素養、鄉土與國際意識、終身學習等五方面。

二、三大課程目標

為實現國民教育階段學校教育目的，需引導學生致力達成下列課程目標：

- 1.人與自己：強調個體身心的發展。
- 2.人與社會環境：強調社會與文化的結合。
- 3.人與自然環境：強調自然與環境。

三、十項基本能力

國民教育階段的課程設計應以學生為主體，以生活經驗為重心，培養現代國民所需基本能力。包括：

- 1.瞭解自我與發展潛能。
- 2.欣賞、表現與創新。
- 3.生涯規劃與終身學習。



4. 表達、溝通與分享。
5. 尊重、關懷與團隊合作。
6. 文化學習與國際瞭解。
7. 規劃、組織與實踐。
8. 運用科技與資訊。
9. 主動探索與研究。
10. 獨立思考與解決問題。

四、七大學習領域

為培養國民應具備之基本能力，國民教育階段之課程應以個體發展、社會文化及自然環境等三個面向，提供語文、健康與體育、社會、藝術與人文、數學、自然與科技及綜合活動等七大學習領域。

五、授課週數、日數與節數

(一) 授課週數與日數

表一、一年授課週數與日數

	上學期	下學期	合計
一年授課週數	20週	20週	40週
一年授課日數 (每週五日)	100日	100日	200日

附註：以上週數與日數均不言國定假日、例假日。

(二) 基本授課節數與彈性授課時數

表二、基本授課節數與彈性授課時數

	基本授課節數	彈性授課時數	合計
百分比	80%	20%	100%
一年授課節數	32週	8週	40週

附註：基本授課節數包含七大學習領域，彈性授課時數分為學校行事節數與班級彈性節數。

(三) 各年級每週教學節數

表三、各年級每週教學節數

年級	節數	年級	節數	年級	節數
一	20-22	四	24-26	七	28-30
二	20-22	五	26-28	八	30-32
三	22-26	六	26-28	九	30-35

(四) 每節上課以四十至四十五分鐘為原則。

(五) 學校得視課程實施之需要，彈性調整每學期週數、每節分鐘數，以及年級班級的組合。

綜合以上所述，說明此次課程改革之理想，是將課程建構在五項基本內涵、三項課程目標、透過七項學習領域，培養十項基本能力，完成身心充分發展的國民（羅清水，民87）。

肆、關於「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

所謂「課程統整」(curriculum integration) 係指針對學生學習內容加以有效的組織與連續，打破現有學科內容的界線，讓學生獲得較為深入與完整的知識（吳清山、林天祐，民88）。傳統的中小學課程均採學科主義，各科目分別設立，單獨教學。例如民國八十二年公布的國小課程標準將教學科目和活動分為十一科，由於

分科太細、科目過多，橫的聯繫缺乏，縱的聯繫不足，以致教材重複，增加師生負擔，學生只能學到零碎的知識，課程內容與現實脫節，無法學以致用（歐用生、楊慧文，民88）。因此，九年一貫課程將現有的中小學科目加以整併刪減，統整為七個學習領域。在七個學習領域之中，卻也面臨了一些合科上的問題。例如語文領域的本國語文是否包含母語教學，鄉土教育只列在社會領域，是否其他領域都可不必實施鄉土教育？藝術與人文領域中的人文如何定義？再如團體活動和輔導活動，現行課程都當成獨立教學科目，各界對後者在國小獨立設科則有不少反對意見，但一貫課程總綱並未指出如何處理（黃政傑，民88）。至於「自然與科技」領域，則引發科技原本就是指科學的應用，與自然的本義相同，無須特別提出「科技」一詞等爭議（劉源俊，民87）。

筆者以為，七大學習領域之中，健康與體育的合科對體育教師來說，可能面臨的問題會比較少，原因是八十五學年度開始實施的國民小學體育課程標準中，其總目標第四條即明白指出「增進保健知能，實踐健康行為」。年級分段目標裡低年級為「能注意遊戲活動的安全」，中年級為

「能遵守運動的安全」，高年級則是「能表現健康的運動行為」。在教學要點第十七條也明示「教學實應隨時講解運動與安全對健康的重要性」。因此，健康與體育可謂一體兩面，相輔相成，關係非常密切。況且國小行政裡設有體育衛生組，將提高教師對健康與體育的接受度與可行性，實施較無困難。

伍、因應九年一貫課程，體育教師應有的體認與作法

國內學者阮志聰（民87）曾針對九年一貫課程裡培養學生十項基本能力，提出「健康與體育」的二十項具體目標（見研習資訊，15卷2期），明白揭示了未來體育教師的教學重點與努力方向，在此不再贅言。筆者僅就體育教師在面對九年一貫課程應有的體認與作法，提供一些個人淺見，以供參考。

一、成立「學校體育課程與教學研究會」

體育教師應參酌學校主客觀環境，配合社區各項民俗體育發展特色，研發出適合學校實施的「學校本



基本內涵、目標、基本能力、學習領域、實施方式作一通盤瞭解，以進行研究規劃，方能達成教育理想。

二、加強協同教學，發揮同儕合作功能

所謂「協同教學」(team teaching)是指由兩個以上的教師以及教學助理人員分工合作、共同策劃及執行大規模教學活動之一種教學型態（吳清山、林天祐，民88）。體育教師有不同的專長，正可依體育科循環教學方式，進行同儕合作，以減輕負擔。

三、實施「人性化」、「適性化」的體育教學

人文主義盛行，體育教師應以「學習權」取代「教育權」，認定學習權為基本人權，學習應以學生當主題，針對不同體能狀況的學生，提供適性教育，實施樂趣化與創造思考體育教學，帶好每位學生而不放棄任何一個學生。

四、正視體育教學特有的「潛在課程」

體育一科有其特有的教育功能，雖然它常常因不像其他學科需要正式定期考查而不受重視，但體育課卻是小朋友最喜愛的，在體育課中，學生

學到了公平競爭、勝不驕敗不餒的運動家精神，在比賽裡也最能完美詮釋團隊合作的重要性，成功的體育教學可能培養孩子終身運動的習慣，凡此種種皆說明體育的功能不是其他學科或知識可以取代的。

五、不斷進修，充實教學專業知識

未來的教師應具備自編教材的能力，身為現代教師，應不斷研習進修，吸收新知。掌握時代脈動，雖然教師已不再是孩子獲得知識的主要來源，但身為體育教師仍必須具備多方面能力，充實運動專業知能，才能順應社會需求，愉快勝任體育教學工作。

六、體育教師應有自我檢視、反省能力

體育教師應隨時提醒自己，是否常常因其他事挪用了體育課，是否只教授自己喜愛的項目，是否常常因下雨而讓學生在教室自習，是否常常只將一顆球丟給學生，而自己認為已經沒事。是否在上課前先完善的規劃體育課。這種自我反省將有助於體育教師提升教學品質。

七、當個快樂的體育工作者

不論體育教師是因為興趣或專長

而擔任體育教學，還是被迫安排體育教學工作，總之，既然從事體育教學，應安身立命、知足常樂，做好分內的工作，想想學生期待上體育課的心情，再想想能一邊鍛鍊自己的身體，而同時又能賴以維生的工作，何樂而不為呢？

陸、結語

「什麼樣的課程總綱並不重要，重要的是身為教師的你是什麼樣的人。」（余安邦，民88）。教師是落實九年一貫課程的關鍵人物，就算九年一貫課程是教育的萬靈丹，總綱規定得再理想，仍須仰賴教師的配合實踐方能竟其功。因此，教師必須改變角色，做一個學習者、研究者和課程設計者，研讀並體會新課程綱要的精神，設計課程、發展教材，並實施行動研究、評鑑、反省自己的教學實際，分析和改革課程（歐用生、楊慧文，民88），以因應九年一貫課程的實施。

參考書目

余安邦（民88）：夢中情人—九年一貫課程。教育資料與研究，26期，19-22頁。

- 阮志聰（民87）：體育科新課程與教材教法。研習資訊，15卷6期。
- 吳清山、林天祐（民88）：教育名詞—課程統整、協同教學。教育資料與研究，26期，82-83頁。
- 教育部（民82）：國民小學課程標準。
- 教育部（民87）：國民教育階段課程總綱綱要。
- 陳伯璋（民88）：九年一貫課程的理念與理論分析。台北：九年一貫課程系列研討會專刊，5-13頁。
- 劉源俊（民87）：康橋教研學會雜誌，24期，46-47頁。
- 歐用生、楊慧文（民88）：國民教育課程綱要的內涵與特色。師友，379期，10-15頁。
- 羅清水（民87）：九年一貫課程與學校本位課程發展。研習資訊，15卷5期，1-8頁。